

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与金润方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公告

金润方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润科技”）于2012年4月27日获准在代办股份转让系统（现为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并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证券简称：金润科技，证券代码：430120。

通过与金润科技友好协商，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欲承接其主办券商工作，并对其履行持续督导职责。为此，本公司成立了专门的项目小组，对金润科技自挂牌以来的公司业务、公司治理、财务及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核查，本公司经核查后同意承接金润科技主办券商工作。

本公司已于2022年3月30日与金润科技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约定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向金润科技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本公司与金润科技签订的《持续督导协议书》于2022年4月15日生效。

本公司声明：本公司已对金润科技公司业务、公司治理、财务以及自挂牌以来的信息披露情况进行了必要的调查，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本公司将自持续督导协议生效之日起开展持续督导工作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东亚前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4月22日

